股票代碼：6983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HUA YANG Precision Machinery Co.,Ltd

民國一一三年度

年　報

年報資訊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https://www.hua-yang.com.tw

中　華　民　國　一一四　年　五　月　一十五　日　刊　印

一、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蕭賢德

職稱：總經理

電話：(06)253-2626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hua-ya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賴家溱

職稱：管理處經理

電話：(06)253-2626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hua-yang.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工廠

地址：台南市新化區中正路 686 巷 56 號

電話：(06)253-2626

分公司：無

三、 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機構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　　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　　話：(02)2383-6888

四、 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林永智會計師、徐惠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70151 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網　　址：https://www.pwc.tw

電　　話：(06)234-3111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www.hua-yang.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5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資通安全管理 68

七、重要契約 70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1
二、財務績效 72
三、現金流量 7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4
六、風險評估 74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7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7
柒、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113 年度本公司承蒙全體股東、董事及員工的全力支持與努力，儘管各國經濟及通膨表現不一，但總體經濟仍保持韌性，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數據顯示，113 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2%，略低於 112 年 0.1 個百分點，受半導體廠商持續擴廠需求下，本公司今年營收有 41%成長。

113 年整體產業表現明顯不均，在 AI 相關供應鏈表現卓越，在此浪潮下，半導體廠商持續投資並深化製程技術，本公司配合先進製程的驗證已獲得認可，除與主要客戶持續合作外，預計將相關產品透過代理商推廣至半導體上下游供應鏈，我們相信在全體華洋員工努力工作，運用公司專利優勢，一定可以達到營運目標。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50,976 仟元，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151,436 仟元，毛利率 60%，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71,345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1,805 仟元，113 年本公司營業收入較 112 年成長 41%，毛利率成長 7%，主要係本公司除原本客戶建廠需求外，持續拓展美洲及東南亞客戶，並與客戶維持緊密合作關係，故本期營收成長。

本公司持續透過代理商合作開發不同國家市場，並與客戶積極合作，並了解客戶產品品質需求，透過華洋專有技術協助檢出，此外並爭取與大廠合作拓展華洋品牌。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並未公開財務預測，茲將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年度財報數	
	金額	比例
營業收入	250,976	100%
營業毛利	151,436	60%
營業費用	80,091	32%
營業利益	71,345	28%
本期稅後淨利	61,805	25%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3年	112年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144	44,2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66)	(124,7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448)	77,2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4,430	(3,251)
資產報酬率	9.54%	5.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97%	8.96%
純益率	24.63%	16.62%
每股盈餘	3.89	1.90

本公司 113 年度淨現金流入 34,430 仟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尚有新台幣 189,847 仟元，資金尚稱充足。因客戶有建廠新增檢出設備及國外客戶為提升產品良率而有檢出需求，使今年營收及獲利增加，相對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13 年度研發持續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深耕布局。

完成客戶端驗證及導入使用的產品，項目說明如下：

1.In-Situ 晶圓 AI 檢查模組新客戶及場域導入。
2.In-Situ 光罩鍍膜後 AI 檢查模組已於客戶開發完成，並實際導入。
3.3D Lens 檢查自動設備開發驗證完成，並於客戶端導入。
4.光罩檢查機 Particle 瑕疵檢查能力完成 0.2um 規格驗證。
5.14”光罩檢查機開發，並已於先進封裝客戶驗證完成，需求平展中。

技術競爭力強化，項目說明如下：

1. Blank 光罩 Particle 瑕疵檢查能力 0.1um 規格驗證，並規劃 0.06 um 規格驗證。
2. Pattern Wafer 瑕疵檢查能力完成 1 um 規格驗證，並進行 0.3 um 以下驗證。
3. Fiber Laser 光源模組開發完成，進行檢查能力驗證。
4. Fiber Laser 光源模組進行縮小及電動化設計。
5. SFO 檢查能力，開發多雷射光源，檢查規格從 10um 提升至 5um，2.5um 能力驗證中。
6. TGV 基板蝕刻後穿孔 2D 及 2.5D 檢查，設備開發驗證中。

強化專利佈局，項目說明如下：

1. 申請「光源與攝影機在同側之檢測結構」專利，應用於 In-Situ 晶圓 AI 檢查模組光機結構。
2. 申請「光罩圖樣面朝下之光罩移載裝置」專利，應用於光罩檢查機傳送架構及落塵防護。
3. 申請製程專利，包含「觸控裝置及其觸控元件」「感測電路結構及其製造方法」「觸控裝置的導電基板的製造方法」等三件。

相關產品及技術應用可持續推廣至不同客戶，對業務推展將有益助。

二、本(11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完備教育訓練計畫，暢通產學招募管道，提升公司競爭能力。
2.通過資訊安全認證提供最適資安環境，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產品。
3.產品建立模組化管理，並改善產出效率與客戶維持更緊密關係。
4.透過國內外經銷商深耕半導體產鏈，並開發不同產業，向客戶展現華洋價值。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銷售數量預估，乃依客戶需求資訊做為銷售評估來源，除此之外會根據與經銷商合作，與潛在客戶共同開發，作為客戶端銷售預估依據。除綜合上述彙總客戶需求，同時也考量內部研發人力與生產資源，做為最終的未來銷售金額與數量。展望 2025 年 AI 應用持續拓展，終端客戶對晶片需求增加，使半導體產業投資增加與擴廠目標不變，銷售數量與金額可持續成長。

（三）重要產銷政策：

1.持續與客戶端建立緊密合作關係，透過核心技術幫助客戶分析前製程缺陷。
2.透過與經銷商合作深化與客戶共同合作關係，並拓展至其他產業。
3.落實產品化設計、量產化研究與系統化管理，並符合客戶期望。
4.與國際大廠合作，爭取產品認證及爭取加入所屬供應鏈。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產品策略：

透過公司專利技術解決客戶前製程缺陷，與客戶深度合作提供完整解決方案，並經由申請專利設置擴大與競爭者技術差距。

（二）行銷策略：

1.以優質的服務和產品強化華洋的品牌形象。
2.與國內外經銷商合作，運用專利技術提供給客戶最佳解決方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受到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台灣經濟研究院指出，全球製造業表現仍呈二極化，半導體高階製程與伺服器需求強勁，而傳產需求回升有限，加上半導體建廠與綠能建設仍有需求，故銷售擴展以國內半導體大廠為主並保持緊密合作關係，以降低對營運衝擊。考量地緣政治風險，仍以會與國內外經銷商合作持續拓展不同國家市場。未來公司相關人事任用計畫仍將以本土化在地化為主，而供應商未來以提供穩定品質、有效控制成本、完整製程能力及快速交期服務為合作伙伴首選。

（二）受到法規環境影響：

公司為永續經營，位於台南市新化區的新建廠房已完工進駐，相關消防及工安規定均遵循當地環安衛法要求。與臨廠社區居民有相互溝通機制，未來致力於節能與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各項活動，善盡全球公民職責。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台灣經濟研究院指出，台灣經濟成長主要由投資項目驅動，受益於新興科技需求旺盛，國內晶片領導廠商擴大資本支出。而台灣半導體製造屬領先地位持續擴廠而有設備需求，故公司仍會與主要客戶持續合作，並深化彼此合作關係，並透過國內外經銷商合作佈局其他國家市場，並與國際大廠爭取合作，加入所屬供應鏈，透過華洋專利技技術滿足客戶品質要求。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見泰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邱見泰	男 40-50	112.9.12	3 年	110.2.8	—	—	665,999	4.19%	—	—	998,999 (註 1)	6.28%	中山大學電機系碩士 恆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宸鴻光電科技(股)公司廠長 啟耀光電(股)公司經理	信創營造(股)公司董事 信銓建設(股)公司董事 江盈先進材料(股)公司監察人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合欣技研(股)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蕭賢德	男 40-50	112.9.12	3 年	101.10.9	1,215,000	15%	666,869	4.19%	—	—	724,925 (註 2)	4.56%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所碩士 亞樹科技(股)公司光電事業處處長 東捷科技(股)公司課長	本公司總經理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德泓國際有限公司負責人 仁鏵科技(股)公司董事 樂牧生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	112.9.12	3 年	111.9.20	2,682,499	24.16%	1,864,499	11.73%	—	—	—	—	—	—	—	—	—	—
		代表人：賴富信	男 50-60	112.9.12		111.9.20	—	—	104,480	0.66%	—	—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處長	業成集團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董事	中華民國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	112.9.12	3 年	111.9.20	591,999	5.33%	773,150	4.86%	—	—	—	—	—	—	—	—	—	—
		代表人：鄭禎訓	男 50-60	112.9.12		111.9.20	—	—	68,000	0.43%	—	—	—	—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學士 群創光電(股)公司經理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財會暨投資管理處長 光鋐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榮諭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榮諭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嚴文筆	男 60-70	112.9.12	3 年	112.9.12	—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萊德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允強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淑和	女 50-60	112.9.12	3 年	112.9.12	—	—	—	—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 漢達生技醫藥(股)公司財務經理 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	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 瑞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俊榮	男 50-60	112.9.12	3 年	112.9.12	—	—	—	—	—	—	—	—	香港中文大學 EMBA 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 和蓮光電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anager	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 台灣奈微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興宇國際智權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監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雲林工專)校友會全國總會理事	無	無	無	—

註 1：係以愷星投資有限公司名義持有，邱見泰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註 2：係以兆廉投資有限公司名義持有，蕭賢德為該公司之負責人。

2.監察人：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業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1%)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2%) 期宇投資實業有限公司 (2.32%) 莊宏仁 (2.22%)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1.71%) 海詩威有限公司 (0.83%) 方榮熙(0.70%) 晨安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0.69%) 富祐有限公司 (0.6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0.63%)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蕭賢德 (90.75%) 蕭俊霖(9.25%)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邱見泰 (66.67%) 吳意珣 (20%) 邱可昕 (13.33%)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2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General Interface Solution (GIS) Holding Limited (業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High Precision Holdings Limited (22.64%) 戰神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6.67%)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4.86%)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東方匯理瑞士公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2.27%) 周賢穎 (0.99%)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2%) 陳嘉益 (0.75%)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71%)
華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群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期宇投資實業有限公司	方榮熙 (83.10%) 蔡利絨 (16.90%)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海詩威有限公司	黃詠婷 (50%)
晨安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吳玉茹 (50%)
富祐有限公司	李志祥 (10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邱見泰	學歷：中山大學電機系碩士。 經歷：華洋精機(股)公司董事長、宸鴻光電科技(股)公司廠長。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市場策略、營運管理及業務推廣之豐富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與其他董事(含獨立董事)間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董事 蕭賢德	學歷：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所碩士。 經歷：華洋精機(股)公司總經理、亞樹科技(股)公司光電事業處處長。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與其他董事(含獨立董事)間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董事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學歷：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士。 經歷：業成集團副總經理。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與其他董事(含獨立董事)間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學歷：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學士。 經歷：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財會暨投資管理處長。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企業營運、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擁有豐富產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與其他董事(含獨立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嚴文筆	學歷：國立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碩士。 經歷：安永聯合會計師事所合夥人。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財務及會計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財務規劃及會計專業事務。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2)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之情形。	2
獨立董事 賴淑和	學歷：文化大學會計系。 經歷：艾米美聯合顧問工作室顧問、原創生醫(股)公司財務長、華南永昌綜合證券協理。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財務、會計、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企業財務金融及會計專業事務，對產業具有豐富的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獨立董事 邱俊榮	學歷：香港中文大學 EMBA。 經歷：財團法人楊學周機械基金會董事長、艾司摩爾科技(股)公司 Asia Training Manager、大族激光科技集團(股)公司院長、立晶光電(廈門)有限公司營運與業務副總經理。 專業資格：具五年以上財務、會計、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及與管理實務能力，對產業具有領導決策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已載明：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	決策
				50 歲以下	51-60 歲	61-70 歲	3 年以下								
邱見泰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蕭賢德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嚴文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賴淑和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邱俊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董事間的能力具有本公司產業知識及跨產業領域知識與會計及財務分析背景等多元互補能力，並持續評估董事是否持續為公司在營運上及其他董事間提出具建設性、遠觀性的問題與表達，未來仍會視董事會運作及公司發展的需求適時修正董事會的運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及技能二大方面，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相關能力。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設置有 7 席董事，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占比為 42.86%。並於選任時進行獨立董事資格條件檢查並出具聲明書，確認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本公司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獨立董事與董事間，皆不具前項各款關係之一。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賢德	男	108.4.1	666,869	4.19%	–	–	724,925	4.56%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系所碩士 亞樹科技(股)公司光電事業處處長 東捷科技(股)公司課長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德泓國際有限公司負責人 仁鏵科技(股)公司董事 樂牧生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製造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文珏	男	108.4.1	84,962	0.53%	–	–	–	–	崑山科技大學機械系 亞樹科技(股)公司經理 東捷科技(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
營運中心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國倫	男	113.3.26	–	–	–	–	–	–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所碩士 華洋精機(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無	無	無	無	—
管理處經理	中華民國	賴家溱	女	113.3.26	74,222	0.47%	–	–	–	–	義守大學資訊管理系 華洋精機(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無	無	無	無	—
會計副理(註 1)	中華民國	曾致凱	男	113.5.31	–	–	–	–	–	–	中興大學會計與管理決策組碩士 華洋精機(股)公司稽核主管 高明鐵企業(股)公司稽核主管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
稽核副理	中華民國	張意菁	女	113.5.31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 高明鐵企業(股)公司會計課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組長	無	無	無	無	—

註 1：原稽核主管曾致凱副理於 113 年 5 月 31 日調任會計副理。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11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註 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2)		業務執行費用(D)(註 3)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 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邱見泰	940	940	0	0	1,194	1,194	75	75	3.57%	3.57%	4,477	4,477	0	0	541	0	541	0	11.69%	11.69%	無
董事	蕭賢德																					
董事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獨立董事	嚴文筆	1,080	1,080	0	0	0	0	60	60	1.84%	1.84%	0	0	0	0	0	0	0	0	1.84%	1.84%	無
獨立董事	賴淑和																					
獨立董事	邱俊榮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但不得參與董事酬勞之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邱見泰 蕭賢德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邱見泰 蕭賢德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邱見泰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邱見泰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嚴文筆 賴淑和 邱俊榮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蕭賢德	蕭賢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係指 113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屬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13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 113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本公司蕭董事兼任總經理配有轎車，係公司向和運租車(股)公司租賃，年租金約為 803 仟元，未配有司機。
註 5：係指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分派之員工酬勞，屬董事兼任員工取得之員工酬勞，本表係參照例年分派原則或實際分派比例計算擬議數。
註 6：稅後純益係指 113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11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5)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蕭賢德	5,448	5,448	186	186	2,484	2,484	964	0	964	0	14.69%	14.69%	無
副總經理	李文珏													
副總經理	王國倫(註 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王國倫	王國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李文珏	李文珏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蕭賢德	蕭賢德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係於 113 年 3 月 26 日升任本公司營運中心副總經理。
註 2：係指 11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及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指 11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本公司蕭總經理配有轎車，係公司向和運租車(股)公司租賃，年租金約為 803 仟元，未配有司機。
註 4：係屬 114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分派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本表係參照例年分派原則或實際分派比例計算擬議數。
註 5：稅後純益係指 113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11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註 2)	現金金額 (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3)
經理人	總經理	蕭賢德	0	1,509	1,509	2.44%
	副總經理	李文珏				
	副總經理 (113/3/26 升任)	王國倫				
	經理	黃春香				
	經理	林昌民				
	經理	林孟儒				
	副理 (財務暨會計主管)	曾致凱				
	副理 (稽核主管) (113/5/31 升任)	張意菁				

註 1：為本公司 113 年底在任之經理人。

註 2：係填列 114 年度董事會決議 113 年度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

註 3：係指 113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二）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無。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無。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無。

4.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仟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

5.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6.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7.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8.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十萬元者：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三）上市上櫃公司有前目之 1 或前目之 5 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5,302	17.89%	8,367	13.54%	5,302	17.89%	8,367	13.54%
監察人	20	0.07%	-	-%	20	0.07%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360	21.46%	9,082	14.69%	6,360	21.46%	9,082	14.69%
稅後純益	29,631	-	61,805	-	29,631	-	61,805	-

說明：(1)113 年度董事之酬金總額較 112 年度增加，主係因 113 年度獲利增加，董事酬勞及董事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增加，以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 112 年 9 月 12 日董事改選後新任，其董事酬金於 112 年度計入期間較短所致。

(2)113 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較 112 年度增加，主係因升任 1 位副總經理以及公司福利政策提升，調整增加員工薪資所致。

(3)113 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降低係因 113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不高於 1.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

工酬勞之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董事會通過發放並於股東會報告。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3)本公司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邱見泰	6	0	100%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蕭賢德	6	0	100%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英特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賴富信	5	1	83%	112.09.12 改選連任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禎訓	6	0	100%	112.09.12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嚴文筆	6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賴淑和	6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邱俊榮	6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113 年度共召開 6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46 頁至第 47 頁，全體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3.02.02 董事會

➢議案內容：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利益迴避董事：邱見泰董事長及蕭賢德董事(兼任總經理)。

·利益迴避原因：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議案內容：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核發案。

·利益迴避董事：蕭賢德董事(兼任總經理)。

·利益迴避原因：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二)113.10.28 董事會

➢議案內容：本公司擬發放董事酬勞案。

·利益迴避董事：邱見泰董事長、蕭賢德董事、賴富信董事及鄭禎訓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議案內容：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分紅案。

·利益迴避董事：蕭賢德董事(兼任總經理)。

·利益迴避原因：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議案內容：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利益迴避董事：鄭禎訓董事、嚴文筆獨立董事、邱俊榮獨立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目標：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強化公司治理，持續提升董事專業職能；會計師與公司治理單位持續保持良好適當之雙向溝通。

(二)執行情形：

1.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14 條之 5 等規定應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再提交董事會決議之議案，均已提報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再送交董事會討論並作成決議。

2.委請專業機構之講師講授公司治理與法規相關課程，協助董事持續進修；全體董事 113 年度進修時數皆符合法令規定，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年報第 44 頁至第 45 頁。

3.會計師不定期列席董事會，並於董事會前與董事溝通重要查核事項、查核情形、關鍵查核事項及宣導最新法令修訂情形等事項；113 年度會計師於董事會前報告 2 次及列席股東常會。

4.本公司於 113.09.10 續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未來將持續評估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是否符合需求。

5.本公司致力提昇資訊透明度，除指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揭露等相關事宜，另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保持公司訊息更新等，投資大眾均可即時獲得本公司之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嚴文筆	6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賴淑和	6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邱俊榮	6	0	100%	112.09.12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113 年度共召開 6 次審計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註 1)，審計委員會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3.10.28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利益迴避董事：嚴文筆獨立董事及邱俊榮獨立董事。

·利益迴避原因：與獨立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參與表決情形：上述獨立董事迴避此議案之討論及表決。

三、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主管將內部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並至少每年 4 次於審計委員會上向各獨立董事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獨立董事必要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稽核主管進行溝通，且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並無任何意見。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均無任何意見。

註 1：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02.02 第一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評估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2.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3.03.26 第一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內控聲明書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5.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3.06.24 第一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1.修訂本公司「研發作業循環」部分條文案。 2.申請遠期外匯交易額度案。 3.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任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3.08.13 第一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5.簽訂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高能量化合物半導體晶圓離子佈植設備與技術研發計畫」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3.10.28 第一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3.12.17 第一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2.評估本公司 113 年度聘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3.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5.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參考「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規定按月申報內部人持股之變動情形，充分掌握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皆區分明確，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有業務往來者，均視為獨立第三人辦理，並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以茲遵循，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並不定期對內部人進行宣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載明董事多元化之政策。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由產業精英及財會專家共同組成董事會。有關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情形請詳本年報第9~10頁。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尚未自願增設除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之運作依「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董事會之運作績效尚屬良好；另本公司訂有「董事、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辦法」，依辦法之績效評估標準執行相關作業程序，將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與報酬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取得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結果提報113.12.17審計委員會及同日董事會審議通過。經本公司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會計師及徐惠榆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尚未建置專責公司治理人員，其相關職責目前由總經理室、管理處及財務部相關人員執行。	公司目前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正評估中。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溝通，透過勞資會議、業務、採購、財務及其他專責單位分別與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政府機關等保持良好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於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等相關資訊，提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 （二）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資訊之蒐集，並依規定詳實且即時公開公司經營績效、營運狀況及重大資訊，並依規定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由專人負責對外溝通本公司資訊。 （三）本公司為興櫃公司，已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申報財務報告，並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第二季財務報告；另每月營運情形均按時公告。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公司目前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正評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勞基法及其他相關法規維護員工的合法權益，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員工申訴管道外，亦持續提供更加完善的福利制度，包括員工健身、運動場所、特約醫師及護理人員執行勞工健康服務諮詢、員工旅遊補助等。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審慎評估供應商交期、品質、價格及相關交易條件以符合公司需求，並與供應商秉持誠信互惠原則，建立良性和諧的夥伴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利害關係人參考，並收集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及檢視我們所執行的各項活動是否回應利害關係人。另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亦協助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將委請專業律師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及不定期提供外界單位舉辦之專業進修課程資訊予董事。本公司113年度董事進修時數皆達法定進修時數，其詳細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44頁至第45頁。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之相關權益。 （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向產物保險公司投保，並於113年12月17日董事會報告投保之金額、保費及其他投保內容。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5 月 15 日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嚴文筆	(註)	(註)	2
獨立董事	賴淑和	(註)	(註)	0
獨立董事	邱俊榮	(註)	(註)	0

註：獨立董事的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8 頁至第 9 頁。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09 月 26 日至 115 年 09 月 11 日，113 年度共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嚴文筆	4	0	100%	
委員	賴淑和	4	0	100%	
委員	邱俊榮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table>
<tr><th rowspan="2">推動項目</th><th colspan="3">執行情形(註1)</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td><td>✔</td><td></td><td>1. 本公司依「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中所敘明之各項方向與目標，逐步在企業內部推展落實。
2. 本公司董事會為最高監督與決策單位，負責審議相關重大目標、執行預算及監督永續策略的推動成效，並於董事會下設置ESG永續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成員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負責制定永續發展具體應對策略與行動計畫、彙編年度永續報告書，並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3. 本公司自114年起，將每年定期發布永續報告書，藉此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強化公眾信任。</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r><td>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td><td>✔</td><td></td><td>1. 113年度風險評估邊界為本公司。
2. 本公司已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相關之風險評估，其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table>
<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說明</th></tr>
<tr><td>環境</td><td>環境及氣候變遷風險</td><td>• 參照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SB）所提出的「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系統性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的影響，每年度檢視風險與機會的管理策略、目標與成果並於永續報告書進行揭露。</td></tr>
</table></td><td>無重大差異。</td></tr>
</table>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進行全面的溫室氣體盤查，並採取節能減碳措施，以有效降低碳排放。 • 提升各項資源的利用並致力於降低能源消耗，以減少對環境之負荷與衝擊並強化整體營運效能。	
			社會	資訊安全管理	• 設立資安委員會，導入並落實ISO 27001資安風險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的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以確保相關資訊之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降低潛在風險。 • 設置資訊安全專責人員，負責接收、處理及回報資安事件，確保資安問題能及時得到解決和改進。	
				職業安全衛生	• 持續推動職安教育訓練、案例宣導及臨場醫護健康諮詢，以確保員工之職業安全及健康管理，共同預防職業災害的發生。 • 每年定期執行消防安全演練，以增進員工緊急應變之能力。	
			公司治理	法令遵循及公司治理	•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以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強化董事職能。 •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為設備製造商，於製造過程中並無汙染廢液及廢水產生，另公司對於環境之管理，係依據國內環境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的利用，例如運用屋頂空間與閒置土地建置太陽能發電設施，評估公司整體效益後，將綠電供作自用或售予台電；透過優化空調系統、提升照明設備效率及精進辦公設備能耗比，降低能源消耗以減少對環境之負荷與衝擊並強化整體營運效能。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參照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SB）所提出的「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系統性評估氣候變遷對營運及財務的影響，初步辨識風險與機會情境，並依風險/機會等級提出具體改善計畫，透明揭露於永續報告書中。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但自114年起，自願提前每年定期發布永續報告書，並致力於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 1. 溫室氣體 本公司已依循ISO14064-1:2018，以113年度為盤查基準年，執行首次自主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將依盤查結果擬定後續年度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用水量 本公司透過向員工提倡節約用水，規劃設置節水措施，力求有效減少資源的耗用，減少水費開支，降低日常營運中的水資源消耗成本。 3. 廢棄物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環保意識，透過推動不使用免洗餐具、設置廚餘回收桶、執行垃圾分類等，減少紙類或塑膠類廢棄物產出。製程產生之廢棄物進行妥善收集與分類宣導，並鼓勵回收再利用，降低廢棄物清運成本。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遵循國際公認之人權規範與原則，包含《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相關精神與基本規範，保障員工之基本人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薪資及考勤管理辦法及考核管理辦法等，使員工了解相關勞動法令及基本權利，主管每年進行員工績效考核時，將同仁日常表現納入總體評量。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為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透過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課程，使員工充分了解及熟悉作業項目，並於教育訓練中宣導各項工作安全的知識及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	規定，共同預防職業災害的發生；每年定期安排臨場醫護健康諮詢，提升員工健康管理；每年定期執行消防安全演練，提升員工緊急應變能力。113年度職災及火災之件數為0件。 （四）本公司依職務類別與職位要求規劃貼近員工需求之能力發展計畫，並由該單位主管及資深同仁安排內訓或外訓課程，協助新進同仁強化職涯能力及未來發展方向。 （五）本公司為設備製造商，客戶均為國內外知名企業，在品質與交期獲得客戶認可與肯定，並於銷售產品後提供客戶售後服務，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保密協定。 （六）本公司訂有採購作業程序，且每年至少一次對供應商之供貨品質進行評估。針對環保、安全與衛生等品質認證項目本公司尚未要求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配合未來制度之訂定，加強供應商在環保、職安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1.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2021年版進行編製。同時亦依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金會(IFRS Foundation)之永續會計準則理事會（SASB）準則進行揭露，並依據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CFD)架構鑑別氣候風險及機會等，作為揭露框架進行編製。 2. 自114年度起，本公司將每年定期發布永續報告書，並致力於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藉此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強化公眾信任。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並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召募、任用人員並未因性別、種族及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2、本公司對所有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五之一)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table>
<tr><th>項目</th><th>執行情形</th></tr>
<tr><td>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td><td>本公司以董事會作為氣候治理的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審議氣候相關重大目標、執行預算及監督永續策略的推動成效。為確保企業永續發展穩健推進，董事會轄下設立 ESG 永續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協同各部門主管每年制定全面分析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制定具體永續發展策略與行動計畫。
ESG 永續執行小組彙整分析結果，並將氣候風險管理與永續營運的執行情況揭露於年度永續報告書，呈報董事長與董事會審議後正式對外發布，確保氣候議題充分納入高階管理層決策考量。此外，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年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氣候相關風險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稽核發現事項，以強化氣候風險監督機制。
自 114 年 8 月起，本公司將每年定期發布永續報告書，詳盡揭露氣候相關資訊，向利害關係人報告氣候目標進展與成效，藉此提升公司治理透明度，強化公眾信任。</td></tr>
<tr><td>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td><td>本公司透過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發生可能性」與「衝擊影響程度」，並以跨部門會議及系統性分析，確保針對相關風險與機會制定有效應對策略，從而提升氣候變遷的營運韌性。「衝擊影響程度」以本公司最近四年稅前淨利 0.25%－5%作為重大門檻，並定義「發生可能性」為短期(3 至 5 年)、中期(5 至 10 年)及長期(10 年以上)，透過雙重重大性評估氣候風險與機會為公司帶來的影響，以規劃各項因應措施與行動。
<table>
<tr><th>風險類別與機會</th><th>短期（3~5 年）</th><th>中期（5~10 年）</th><th>長期（10 年以上）</th></tr>
<tr><td>轉型風險</td><td>－</td><td>• 碳稅政策與環境法規變動
• ESG 評比影響企業融資與信用</td><td>－</td></tr>
</table></td></tr>
</table>

項目	執行情形

實體風險	•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加劇	—	—
機會	• 符合國際永續趨勢	• 水資源管理	• 能源效益提升

針對上述風險進行評估，提出可能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以及因應策略如下：

類別	風險/機會議題	潛在財務影響－/＋
轉型風險	碳稅政策與環境法規變動	－碳稅與環保規費提高企業營運成本，影響利潤空間。
	ESG 評比影響企業融資與信用	－資金成本提高，融資條件趨於嚴格，影響公司現金流管理。
實體風險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加劇	－交通受阻增加物流成本壓力，原物料供應不穩定提升採購風險。 －因應災害的防護與復原措施將加重營運與資本支出。
機會	能源效益提升	＋初期資本支出增加，但長期可降低能源消耗成本，提升營運效益。
	水資源管理	＋透過節水措施，能有效減少水費開支，降低日常營運中的水資源消耗成本。
	符合國際永續趨勢	＋提升企業永續績效，吸引優秀人才以降低員工流失率與招聘成本。 ＋提升企業永續表現，提高客戶服務價值，進而增加收入來源。

項目	執行情形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 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已全面識別並評估極端氣候事件所帶來的風險，並在多個層面上積極採取防範措施。面對颱風、洪災、高溫及降水模式異常等風險，本公司已規劃建立防洪與淹水防護機制，並強化應變計畫與資源調度能力，以減少營運中斷的風險。此外，本公司評估建置備援資料系統，確保在突發情況下業務能夠穩定運行，並逐步提高在地生產比例，降低對外部物流的依賴，從而減少極端氣候事件對供應鏈的影響。 在能源與水資源管理方面，本公司定期評估營運地區的水資源與能源供應情況，以監督因應潛在氣候風險。同時，為應對氣候變遷帶來的水資源壓力，本公司積極推動節水管理以提升水資源使用效率。期望透過上述措施，能在極端氣候事件中減少對營運穩定性的影響，並有效控制相關財務風險。 (2) 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面對全球對永續發展與低碳轉型的日益關注，本公司深刻意識碳排放與資源消耗管理對長期財務穩定的重要性。為了應對轉型過程中的挑戰，本公司已積極推動低碳製造和能源效率優化，並導入再生能源及減碳技術，從而實現成本節約與環境影響降低。透過這些舉措不僅有助於降低碳排放，還能確保營運符合全球逐漸嚴格的環保法規要求。 在能源管理方面，本公司於自有屋頂與閒置土地建置太陽能發電設施，並將綠電躉售予台電以抵銷電費支出。對於新建廠房，本公司亦將節能設備納入資本支出規劃，確保長期效益與可持續發展。同時，在辦公環境內推動節能措施，包括提升空調、照明和辦公設備的能效比，進一步降低整體能耗。 此外，本公司透過積極參與國際 ESG 評級，以提升企業形象和市場認可度，強化企業的永續經營能力。這些行動不僅有助於提升公司在市場中的競爭力，還將長期促進營運效益與財務穩定。

項目	執行情形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為提升企業韌性並因應氣候變遷挑戰，建立完善的氣候風險與機會管理機制，涵蓋鑑別、評估、報告與監督追蹤等關鍵環節，以確保應對措施精準落實，強化企業永續競爭力。 在風險與機會之鑑別過程中，本公司定期檢視營運相關的氣候議題，確保決策建立在最新環境變遷與市場動態之上。透過跨部門協作進行全面分析，以掌握可能影響企業發展的潛在風險與契機，進一步確立管理決策的基礎。 針對高衝擊風險及具前瞻價值的機會，本公司以財務影響評估量化可能帶來的影響，並據此擬定應對方針，從營運調整、資源調度到技術創新，多方部署以降低風險，同時積極拓展發展機遇，促進企業長遠成長。 為確保氣候治理機制有效運行，本公司建立嚴謹的監督與回報機制，確保管理層充分掌握氣候議題動態。ESG 永續執行小組定期向總經理及董事會報告風險與機會評估結果、影響分析及應對對策，以確保資源運用與決策方向契合永續發展戰略。此外，透過董事會與高階主管的定期審議，持續檢討執行成效，強化應變機制，確保風險控管與發展策略相輔相成。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目前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後續將視其必要性再納入規劃。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尚未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預計隨減碳目標設定執行相關措施。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	本公司目前尚未導入內部碳定價，後續將視其必要性再納入規劃。

項目	執行情形
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未來視其必要性與否再行規劃。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興櫃公司，未達金管會揭露時程要求，然本公司自願提前因應金管會對於上市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已自主完成 113 年溫室氣體盤查，相關盤查及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4 年發布之 113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並依盤查結果擬定後續年度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目前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興櫃公司。因自願提前因應金管會對於上市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揭露時程規劃，於 113 年依循 ISO14064-1:2018 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盤查結果如下表所示：

項目(註 1)		113 年(註 2)	
		排放量 （噸 CO2e）	密集度 （噸 CO2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營運總部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62	
	範疇二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98	
	總計	160	0.64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註 2：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為 113 年度。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興櫃公司，未達金管會揭露時程要求，然本公司自願提前因應金管會對於上市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溫室氣體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4 年發布之 113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為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興櫃公司，未達金管會揭露時程要求，然本公司自願提前因應金管會對於上市櫃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時程規劃，溫室氣體盤查及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4 年發布之 113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並依盤查結果擬定後續年度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基於誠信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定期向董事進行誠信經營相關法規之宣導。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本公司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規範相關防範措施，並由稽核室不定期查核，以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工作規則」等相關作業規範中明訂具體誠信經營之作法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檢舉制度、懲戒及申訴制度，並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與往來對象皆建有基本資料，以透明與公平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遵循本公司「誠信經營求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於112.08.01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指定稽核室為專責單位執行相關政策，並於114.03.25董事會報告113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規範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要求相關單位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內部控制缺失。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於定期主管會議及部門內部會宣導說明，並邀請外部單位至本公司向董事及經理人進行公司治理課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明確檢舉制度，並已於「公司網站」設置並公告「誠信經營檢舉管道」，由專人受理檢舉案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明確檢舉制度、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程序、調查完成後採取之後續處理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並公告「誠信經營檢舉管道」，由專人受理檢舉案件，並對檢舉人身份負保密責任。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並由專責單位負責推動誠信經營相關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國際內部稽核師（CIA）1 人。

2.113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董事長	邱見泰	113.10.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例分享	3	
董事	蕭賢德	113.10.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例分享	3	
董事	賴富信	113.10.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例分享	3	
董事	鄭禎訓	113.03.0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6
		113.06.2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傳承計畫啟動-員工獎酬計畫及股權傳承	3	
獨立董事	嚴文筆	113.04.10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企業數位轉型與數位治理	3	18
		113.04.17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企業永續發展與 ESG 議題	3	
		113.04.18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國際產業趨勢及跨國企業經營專案管理	3	
		113.06.28	社團法人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守則及如何避免誤踩董監責任紅線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113.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3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溫室氣體減排因應之道:擘劃企業淨零藍圖	3	
獨立董事	賴淑和	113.10.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例分享	3	
獨立董事	邱俊榮	113.10.2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9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	3	
		113.12.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案例分享	3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索引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連結：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home
（首頁>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3.06.13	股東常會	(1) 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遵循決議結果。 (2) 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常會通過之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5 元，訂定 113.08.25 為除息基準日，113.09.11 為發放日。

2.11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2.02	(1) 通過評估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2) 通過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3)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辦法」案。 (5) 通過審查本公司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6)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7)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核發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遷址案。
113.03.26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內控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案。 (4)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6) 通過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7) 通過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8) 通過調整本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9) 通過變更本公司營業地址案。
113.06.24	(1) 通過修訂本公司「研發作業循環」部分條文案。 (2)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3) 通過申請遠期外匯交易額度案。 (4) 通過追認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及稽核主管任免案。
113.08.13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5) 通過財務會計主管薪資調整案。 (6) 通過簽定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高能量化合物半導體晶圓離子佈植設備與技術研發計畫」案。
113.10.28	(1) 通過本公司發放董事酬勞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分紅案。 (3)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3.12.17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預算暨營運計畫案 。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通過評估本公司 113 年度聘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銷售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6)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01.14	(1) 通過評估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2) 通過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3) 通過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辦法」案。 (4)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5)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核發案。
114.03.25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及範圍案。 (6)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7) 通過本公司「薪工循環」部分條文修訂案。 (8) 通過調整本公司組織架構案。 (9) 通過本公司擬申請股票上櫃或創新板上市之上市櫃案。 (10)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供初次上市(櫃)掛牌承銷，並提請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股權案。 (11)通過訂定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受理股東提案權之相關事宜。
114.05.15	(1)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通過申請遠期外匯交易額度案。 (3) 通過本公司「核決權限管理辦法-經營類」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印鑑管理辦法」修訂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 徐惠榆	113.01.01-113.12.31	830	200	1,030	(註)

註：本公司 113 年度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年度稅務查核簽證。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比較年度已核閱或查核，故較去年同期減少。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而更換簽證會計師之情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table>
<tr><td>更換日期</td><td colspan="4">112.07.01</td></tr>
<tr><td>更換原因及說明</td><td colspan="4">因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112年第2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林永智及田中玉會計師變更為林永智及徐惠榆會計師。</td></tr>
<tr><td rowspan="3">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td><td colspan="2">當事人
情況</td><td>會計師</td><td>委任人</td></tr>
<tr><td colspan="2">主動終止委任</td><td>不適用</td><td>不適用</td></tr>
<tr><td colspan="2">不再接受(繼續)委任</td><td>不適用</td><td>不適用</td></tr>
<tr><td>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td><td colspan="4">不適用</td></tr>
<tr><td rowspan="6">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td><td rowspan="4">有</td><td>一</td><td colspan="2">會計原則或實務</td></tr>
<tr><td>一</td><td colspan="2">財務報告之揭露</td></tr>
<tr><td>一</td><td colspan="2">查核範圍或步驟</td></tr>
<tr><td>一</td><td colspan="2">其他</td></tr>
<tr><td>無</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4">說明：無</td></tr>
<tr><td>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td><td colspan="4">無</td></tr>
</table>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永智、徐惠榆
委任之日期	112.07.0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13年度		114年度截至5月15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邱見泰	0	0	0	0
董事暨總經理	蕭賢德	0	0	0	0
董事暨大股東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賴富信	0	0	0	0
董事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鄭禎訓	0	0	0	0
獨立董事	嚴文筆	0	0	0	0
獨立董事	賴淑和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俊榮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文珏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國倫	0	0	0	0
經理	黃春香	0	0	0	0
經理	林昌民	0	0	0	0
經理	林孟儒	0	0	0	0
副理	曾致凱	0	0	0	0
副理	張意菁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112年9月12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
註3：112年9月12日股東臨時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卸任。

(二)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114 年 4 月 28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4,499	11.73%	—	—	—	—	—	—	—
代表人：賴富信	104,480	0.66%	—	—	—	—	—	—	—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998,999	6.28%	—	—	—	—	邱見泰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
代表人：邱見泰	665,999	4.19%	—	—	—	—	—	—	—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822,222	5.17%	—	—	—	—	陳猷仁	該公司負責人	—
代表人：陳猷仁	524,001	3.3%	—	—	—	—	—	—	—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3,150	4.86%	—	—	—	—	—	—	—
代表人：鄭禎訓	68,000	0.43%	—	—	—	—	—	—	—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724,925	4.56%	—	—	—	—	蕭賢德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總經理同一人	—
代表人：蕭賢德	666,869	4.19%	—	—	—	—	—	—	—
蕭賢德	666,869	4.19%	—	—	724,925	4.56%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邱見泰	665,999	4.19%	—	—	998,999	6.28%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陳猷仁	524,001	3.3%	—	—	822,222	5.17%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三合聚鑫投資有限公司	420,000	2.64%	—	—	—	—	—	—	—
代表人：謝伉瑾	15,000	0.09%	—	—	—	—	—	—	—
徐同炤	282,140	1.77%	—	—	—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最近 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12	10	12,000	120,000	8,100	81,000	現金增資 38,000 仟元	無	註 1
111.10	10	30,000	300,000	11,100	111,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	無	註 2
112.01	35	30,000	300,000	15,100	151,000	現金增資 37,740 仟元	無	註 3
	28					員工認股權執行增資 2,260 仟元		
112.06	60	30,000	300,000	15,900	159,000	現金增資 8,000 仟元	無	註 4

註 1：108.12.24 府經工商字第 10814732190 號。

註 2：111.10.04 府經工商字第 11100201230 號。

註 3：112.01.18 府經工商字第 11200028430 號。

註 4：112.06.14 府經工商字第 11200204240 號。

2.股份種類：

114 年 5 月 15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5,900,000 股	14,100,000 股	30,000,000 股	非上市(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4 月 28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英特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64,499	11.73%
愷星投資有限公司	998,999	6.28%
百鯨投資有限公司	822,222	5.17%
榮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3,150	4.86%
兆廉投資有限公司	724,925	4.56%
蕭賢德	666,869	4.19%
邱見泰	665,999	4.19%
陳猷仁	524,001	3.30%
三合聚鑫投資有限公司	420,000	2.64%
徐同炤	282,140	1.7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當年度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所分派之股利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現金股利不低於當次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盈餘分配案業經 114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0 元，共計新臺幣 31,800 仟元。

3.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未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另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以現金為之，並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估列。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實際分派情形	112 年帳列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630	1,630	0	無	不適用
董事酬勞	611	611	0	無	不適用
合計	2,241	2,241	0	無	不適用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專門研究開發視覺相關檢測設備及相應搭配之精密平台、自動化設備、高速影像檢測、客制化影像模組以機器線性掃描方式取代人力目視判別，使檢測判斷標準維持在客戶需求規格內並利用 AI 邏輯系統分辨瑕疵種類,幫助客戶分析前製程缺陷。

①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②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③ 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④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⑤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⑥ F110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⑦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⑧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⑨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⑩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⑪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⑫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⑬ I59990 其他設計業

⑭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⑮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⑯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13 年度	
	金額	%
影像檢測設備及模組	233,926	93%
其他	17,050	7%
合計	250,976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名稱	說明
AOI 檢查設備及模組	設備類型有 DUV 光罩檢查機、EUV 光罩檢查機、EUV 膜檢查機，設備將對晶圓和晶片進行檢查、識別缺陷；包括顆粒污染、劃痕、蝕刻殘留、膜層不均勻等。以無圖形缺陷檢測、有圖形缺陷檢測、光罩檢測。
其他	1. 備類型有光罩清潔設備及運用於 AOI 設備之 AI 系統。 2. 提供設備與模組檢修及定期維護等服務。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項目	說明
光罩檢查機檢驗能力提升	細塵(Particle) 瑕疵檢查能力完成 0.2um 規格驗證，並進行模組升級。
14 吋光罩檢查機	主要適用於先進封裝產線的檢驗。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為全/半自動化設備規劃、AOI 機械視覺規劃、半導體及面板品質檢驗之專業廠商。在以人力來達到品質管理的生產過程中，人往往有很多的不確定因素，例如請假、生病或離職等，而在數位化科技的進步，從智慧手機到雲端資料中心，再到汽車和各種物聯網設備，半導體技術都扮演科技進步的關鍵，許多電子科技設備對晶片的性能要求也日益增加，致使半導體製程技術節點不斷縮小，在高資本的投資下，良率高低更是受到重視，這也使得半導體晶片在製程中的高精度檢測技術變得重要，為了達到產品品質的可靠性和一致性，唯一的解決方案就是透過機器視覺來分辨，AOI 設備就是在這樣的需求下被廣泛應用。

自動光學檢測(Automated Optical Inspection AOI)是以非接觸的方式，集合光學、機械、電控以及軟體等整合系統，運用機器視覺技術擷取影像進行分析，以設定好的參數標準為基準進行判讀，進而判斷物件是否存在異物或異常等瑕疵，成為業界廣泛應用的檢測手法。由於光學影像檢測系統高速、失誤率低、標準統一，能夠及時回饋問題，不需要輪班，比人工更自動化，已是半導體產業如 IC 載板、顯示器產業、封裝測試業、印刷電路板產業的重要設備。

在全球市場中，AOI 檢測技術較為先進的國家分別是美國、台灣、日本、韓國等地，其中，以色列和台灣的企業技術更為先進。全球較為知名的 AOI 檢測企業主要有美國康耐視、日本基恩斯，台灣地區的德律科技、由田新技和致茂電子，韓國賽泰克等。這些企業產品類型較為豐富，應用領域覆蓋較為全面，發展較為成熟。

依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研究資料顯示，2025 年自動光學檢測系統市場規模預測將達 15.8 億美元(圖 1)，其中 2024 至 2030 年之間的年複合年均成長率為 10.3%，成長動力來自於對高階應用的電子零件(high-quality electronic components)的需求、PCBs 的複雜度(線距縮小)增加、消費性電子產品與汽車電子產品的需求，而其中以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市場規模為最大，且其產品亦與半導體之應用息息相關，估計 2027 年市場規模將達 19 億美元。

(圖 1)AOI 技術的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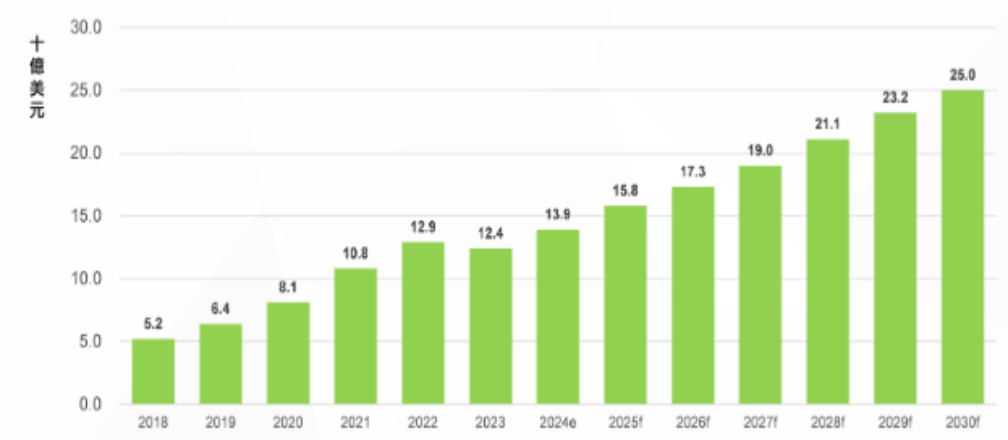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4/03)

過去 AOI 市場多為歐美日廠商所寡占，觀察台灣市場，自 1992 年由田成立後，且是台灣第一家上市櫃的自動光學檢測設備商，讓台灣在 AOI 設備的領域中邁出重要的第一步，隨之而後的設備商也如雨後春筍般展現。台灣在光電、電子、半導體及電動車市場中各項零組件的生產一直扮演著重要的地位，隨著市場競爭愈來愈激烈下，提高產品的品質及市場的占有率，及少子化而缺工的影響下，將工廠的產線自動化是必然的趨勢。

過去 AOI 市場多為歐美日廠商所寡占，觀察台灣市場，自 1992 年由田成立後，且是台灣第一家上市櫃的自動光學檢測設備商，讓台灣在 AOI 設備的領域中邁出重要的第一步，隨之而後的設備商也如雨後春筍般展現。台灣在光電、電子、半導體及電動車市場中各項零組件的生產一直扮演著重要的地位，隨著市場競爭愈來愈激烈下，提高產品的品質及市場的占有率，及少子化而缺工的影響下，將工廠的產線自動化是必然的趨勢。

本公司主要產品主要係應用於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其相關行業現況與發展分析如下：

A.半導體產業

a.全球半導體市場概況

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SEMI)於 2025 年 1 月公佈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SEMI

World Fab Forecast)，2025 年半導體產業將有 18 座新晶圓廠啟建，包括三座 8 吋和十五座 12 吋晶圓廠，其中大部分廠房可望於 2026 年至 2027 年間開始運營量產。SEMI 全球行銷長暨台灣區總裁曹世綸表示，半導體產業正處於關鍵時刻，擴產投資正在推進先進與主流技術的發展，以滿足不斷演進的全球產業需求。生成式 AI 與高效能運算，正在推動先進邏輯與記憶體領域的進步，而主流製程則繼續支撐汽車、物聯網和功率電子類別等關鍵應用。2025 年即將啟建的 18 座新半導體廠，再次展現半導體產業支持創新和推動大幅經濟成長的決心。根據 2024 年第四季全球晶圓廠預測報告（涵蓋 2023 年至 2025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於此期間將有多達 97 座新建高產能晶圓廠投產，包括 2024 年啟用的 48 座和 2025 年啟用的 32 座廠房，晶圓尺寸則從 12 吋到 2 吋不等。2025 年北美和日本各有 4 座新廠計畫領先其他地區；中國和歐洲及中東地區則以 3 座廠房並列第三，台灣則以 2 座、韓國和東南亞各 1 座在其之後。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WSTS)於 2024 年 12 月指出，2024 年的成長將主要由兩個半導體領域推動：記憶體預計成長 81.0%，邏輯預計成長 16.9%，展望 2025 年 WSTS 預測半導體市場將廣泛成長，增幅為 11.2%，全球市場估值預計將達到 6,970 億美元。這一增長將主要由邏輯和記憶體行業推動，預計這兩個行業的價值將超過 4,000 億美元。其中邏輯領域較去年同期成長超過 17%，記憶體領域較去年同期成長超過 13%。其他半導體類別預計將以較溫和的個位數成長率成長，這表明該行業整體穩定擴張。2025 年所有地區都準備好繼續擴張。美洲和亞太地區預計將有 15.4%及 10.4%成長(圖 2)。

(圖 2)【WSTSForecastSummary】

Fall 2024	Amounts in US$M			Year on Year Growth in %		
	2023	2024	2025	2023	2024	2025
Americas	134,377	186,635	215,309	-4.8	38.9	15.4
Europe	55,763	52,031	53,736	3.5	-6.7	3.3
Japan	46,751	47,410	51,866	-2.9	1.4	9.4
Asia Pacific	289,994	340,792	376,273	-12.4	17.5	10.4
Total World - $M	526,885	626,869	697,184	-8.2	19.0	11.2
Discrete Semiconductors	35,530	31,546	33,377	4.5	-11.2	5.8
Optoelectronics	43,184	42,092	43,705	-1.6	-2.5	3.8
Sensors	19,730	18,732	20,034	-9.4	-5.1	7.0
Integrated Circuits	428,442	534,499	600,069	-9.7	24.8	12.3
Analog	81,225	79,433	83,157	-8.7	-2.2	4.7
Micro	76,340	79,291	83,723	-3.5	3.9	5.6
Logic	178,589	208,723	243,782	1.1	16.9	16.8
Memory	92,288	167,053	189,407	-28.9	81.0	13.4
Total Products - $M	526,885	626,869	697,184	-8.2	19.0	11.2

資料來源：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組織 WSTS(2023/11)

國際數據資訊（IDC）在 2025 年 3 月 發布「全球半導體供應鏈 追蹤情報 」調查報告指出，預計在 2025 年迎來穩健成長包括晶圓代工、非記憶體 IDM、封裝測試以及光罩製作，在 AI 需求持續增長以及非 AI 需求緩步回溫的催化下，2025 年市場規模估計將達 2,980 億美元，年成長 11%。而先進封裝上的技術運用，AI 加速器製造訂單持續強勁，主要得益於 AI 伺服器、高階手機 IC、WiFi7 等對先進

節點 IC 的強勁需求。消費性電子包括 Smartphone、PC、Notebook、TV、Wearable 相關晶片備貨需求回升，預期成熟製程產能利用率提升，帶動整體晶圓代工市場顯著擴張。

在台灣半導體產業相關設備的投資方面，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數據，2024 年台灣電子設備產值約新台幣 4,583 億元，其中半導體設備產值為 1,532 億元，占整體產值約 3 成。展望未來，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測至 2028 年，台灣半導體設備產值將達 2,500 億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12.9%，看好國內半導體設備業將持續成長。從台積電積極在台灣、美國與日本建廠擴設來看，以台積電 2025 年 1 月法說會上宣布為滿足未來 5G、AI 與 HPC 需求，2025 年資本支出預估 380-420 億美元，年增 28-41%，續創歷史新高，其中，70%將用於先進製程，10-20%則用於特殊製程，10-20%為先進封裝、先進測試與光罩等需求。聯電在 2025 年 1 月的法說會宣布 2025 年聯電資本支出預算規劃 18 億美元，關鍵擴產項目正按計畫進行，位於新加坡的第三期新廠將增強客戶的供應鏈韌性，與美國合作夥伴共同開發的 12 奈米製程平台，也將滿足客戶在 22 奈米以下製程升級的需求。由上述及各大國內外半導體廠 2025 年半導體資本支出市場趨勢與需求增加，加上 5G、高效運算(HPC)和汽車領域對半導體應用長期需求驅動下，促使半導體產業的公司仍維持一定程度的資本支出；預期 2025 年起將帶動晶圓廠設備支出復甦。

B.面板產業

根據 Counterpoint Research《季度顯示器資本支出與設備市場份額報告》中，將 2020-2027 年的顯示設備支出預測上調了 8%，達到 750 億美元，主要因為 OLED 支出增加了 14%至 440 億美元。LCD 支出保持在 300 億美元，而 Micro OLED 和 Micro LED 的支出也將保持穩定。OLED 成長的主要原因包括新增三條第 6 代(G6）和第 8.7 代（G8.7）面板生產線。G8.7（G8.7）ITO OLED 生產線預計將於 2025 年啟用，以及另一條 15K G8.7 ITO OLED 生產線則預計於一年後投入使用。預計由於需求不斷增加和利用率上升，OLED 設備支出將從 2023 年起逐年增長，並在 2027 年達到 65 億美元。

OLED 各種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市場均逐漸導入中，平均面板尺寸不斷擴大，這促使面板供應商在利用率預計達到過高水平時擴充產能。根據 Omdia 預計在 2020-2027 年的顯示設備支出佔比比重 58%為 LCD 的 40%設備資本計畫預測在 2024-2027 年間將有回溫跡象的 LCD 工程。另根據研究調查機構集邦科技（TrendForce）報告指出，蘋果已經將導入 Micro LED 技術於消費性電子產品之中，預計 2024 年將首次搭載於 Apple Watch。受惠於 Apple 等先應用，2026 至 2030 年 Micro LED 技術應用範圍則有機會擴大至 AR 眼鏡、手機、車用顯示等裝置，也意味著商機即將成形。

根據 IDC 全球專業代工與顯示產業研究團隊資深研究分析師表示，儘管 2024 年 10 月乃至第四季大尺寸顯示面板均面臨出貨衰退現象，但有鑒於 2025 年上半年美國有可能再央加徵中國商品進口關稅，同時於 2024 年 11 月起各應用

大尺寸顯示面板需求將續，甚至部分入門規格的需求已開始增加，預測 2025 年第一季大尺寸顯示面板季需求有望成長，該季不淡。展望 2025 年第一季，各類大尺寸顯示面板出貨量都有望成長，電視顯示面板（TV Panel）季成長率 0.3%；顯示器顯示面板（Monitor Panel）以及筆記本電腦顯示面板（Notebook Panel）季成長率將個別成長 8.7% 以及 3.6%。而台灣面板市場，根據台灣顯示器資料庫 2025 年我國 TFT-LCD 面板零組件製造產業分析報告，較國國內市場表現估計 2024 年我國 TFT-LCD 面板零組件製造業銷售值將小幅衰退 3.58% 不過面臨 TFT-LCD 面板業產線轉型產能，加上陸續 OLED 面板、Micro LED 面板、電子紙等高階顯示的發展，未來將持續取代 TFT-LCD 面板，促使 TFT-LCD 面板零組件未來需求成長動能將因此受限，故使得該產業若積極進行轉型，除了布局顯見、OLED 零組件、新材料、Mini LED 等新應用市場，以及面板模組、OLED 面板模組等新商業模式或解決方案等，有利於業者毛利率表現。因此 2024 年我國 TFT-LCD 面板零組件製造業恐面臨小幅好轉，而未來展望預估 2025 年在面板產品種類同步成長、尤其該產業使用量較大的大尺寸 TFT-LCD 面板及中小尺寸 LCD 面板亦有同步成長， 因此預期將有利於台灣 TFT-LCD 面板零組件業銷售呈現成長態勢。此外，一面對業者新市場布局持續有序，故預期在產業若料進市場的多元布局效應驅動下，將可望帶動 2025 年產業景氣呈現成長態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屬於 AOI 設備產業鏈中、上游服務提供者，除了系統模組的開發與製造外，也包含將各機件的全機整合。

茲就 AOI 設備產業供應鏈的上中下游關聯性表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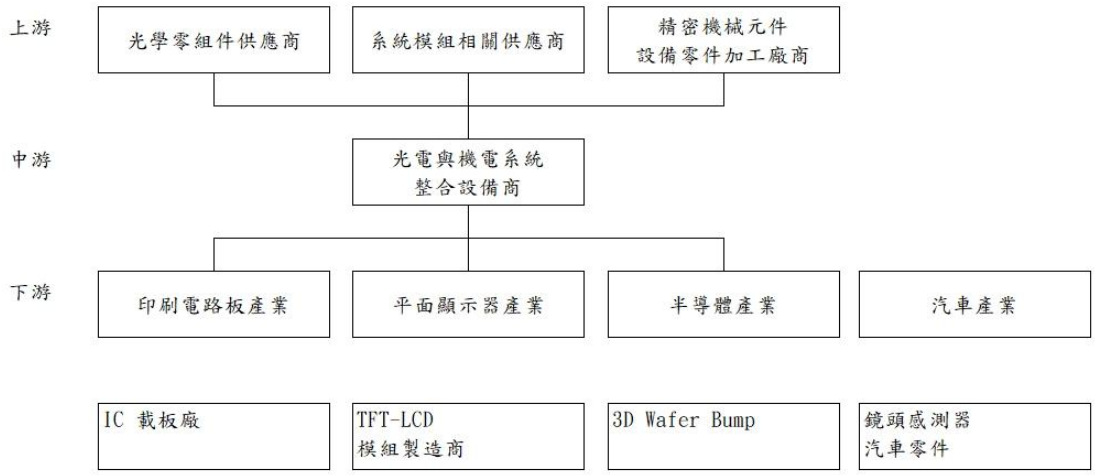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發展趨勢

AOI 設備朝自動化與高速發展的臺灣半導體產業在全球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尤其是晶圓製造產能需求極高，但目前我國的晶圓廠商在進行瑕疵檢驗時，主要仍採人工檢測，加上半導體製程手續繁多，全程檢測費時又費力，因此通常只能

採取抽檢，檢驗率往往只有約 10%至 15%左右，隨著未來先進製程下晶圓製造成本逐步提升，客戶對於檢驗率的要求將有增無減。在工業物聯網與製造業高度融合的現今，機器視覺是工業智慧的核心，在智慧製造中已是剛性需求。也就是透過非接觸檢測、測量，提高加工精度、發現產品缺陷自動分析決策，其已是智慧製造的重要一環。消費性電子產品的不斷問世、半導體先進封裝測試設備的檢測需求對於產品更高的良率要求、汽車電子領域的需求，上述幾個應用在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研究資料顯示(2024/3)在 AOI 的市場比重高達 64%。這也促使機器視覺產業在未來很長一段時間都具有市場成長性，隨著製造業從自動化向數位化、再向智慧化升級的過程中，機器視覺的地位和作用將愈來愈重要。

在目前國內 AOI 設備多為進口的市場中，國外大廠的設備有價格昂貴、維修不易、管銷費用高等缺點，且在過去 AOI 與自動化系統深度結合，其架構完全嵌合在高速、大量的製造系統中，AI 的發展讓機器視覺開始進化：強化辨識結果正確性、缺陷分析、製程改善、透過分析及學習達到自我最佳化，這些是 AOI 技術發展的顯學。以 AI 深度學習技術進行 AOI 瑕疵檢測的好處是由於影像特徵萃取的工作是交由深層類神經網路透過訓練流程自動完成，因此相較於需要人工定義瑕疵特徵的傳統 AOI 技術來說，深度學習之 AOI 瑕疵檢測的應用範圍以及彈性較大，深度學習技術有機會優化傳統演算法中處理有瑕疵、通用性低、不易複製、對使用人員要求高等缺點。本公司秉持技術本土化及服務在地化的精神，透過自行開發演算法及圖像庫高度達成客戶所定義瑕疵，近而提高通用性，並可配合客戶在線產品檢驗，提供不同客戶不同產品線的良率，

(2)競 爭 情 形

本公司自動光學檢測設備在面板、光罩及晶元領域中，其競爭者來自海內外，如來自美國的應用材料（AppliedMaterials）、日本的 Shirai、Inspec 及 Takano;韓國的 ATI 及 Ajuhitek，國內亦有由田科技、牧德科技、鏵友益科技等，惟國外廠商之產品定價昂貴，而且多半不會針對舊型設備開發檢測功能。本公司善用在地化及多年產業經驗，提供因應國內客戶個別產線的需求，提出專屬的解決方案，具有高性價比的設備、配合製程之客製化及後勤服務在地化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公司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建立研發中心，並設置機構、電控、軟體、光學及演算等不同領域的專業部門，不斷的進行技術創新及精進模組改造能力做為企業永續經營之核心價值，經過多年研發投入後，本公司已具有下列技術能力：

A.光學與取像模組開發

B.影像瑕疵檢測技術

C.動態取像演算能力

D.高度客制化製程能力

以上研發技術能力不斷的精進，在檢測精度上的更準確並加上 AI 的判斷使速度上也更快，而高度客制化製程能力使公司能針對客戶的問題作出快速即時的反應。本公司的開發能力也體現在 2019 年於國內晶圓代工大廠導入光罩檢測設備，並在 2024 年成功導入用於先進封裝製程的檢測設備，顯見公司產品之精度及速度獲客戶肯定。

研發管理更是本公司引以為傲的項目，經過多年的研發累積，也成功研發並申請多項的專利權，此外研發中心除了檢測的技術外，也延伸至排除問題開發，即清潔，並持續的關注市場上潛在需求進行開發，加強市場競爭能力。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5 月 15 日
研發費用	28,641	9,271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持續在半導體及面板產業布局，完成客戶端驗證及導入使用的產品，項目說明如下：

1.In-Situ 晶圓 AI 檢查模組新客戶及場域導入。

2.In-Situ 光罩鍍膜後 AI 檢查模組已於客戶開發完成，並實際導入。

3.3D Lens 檢查自動設備開發驗證完成，並於客戶端導入。

4.光罩檢查機 Particle 瑕疵檢查能力完成 0.2um 規格驗證。

5.14 吋光罩檢查機開發，並已於先進封裝客戶驗證完成，需求平展中。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1)持續深耕台灣市場，擴大客戶群

目前本公司涵蓋半導體光罩及面板等產業，未來預計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提升、擴大事業規模，及提高品牌能見度。

(2)提升品質，掌握市場需求

繼續提高產品品質及服務標準，積極研發新產品與新技術以提高附加價值，同時也瞭解市場客戶需求，提供尚未被滿足的市場，為此市場客戶提供產品的優良品質及提升客戶產出良率。

(3)強化內部營運管理

導入全面電腦化的作業系統，並完善資安環境，逐步朝向無紙化作業，符合公司治理與規章的流程。也積極培訓各部門的管理人才，提高管理績效，厚植公司的人力資源，未來也積極推動公司上市、櫃，以吸引人才，使公司的營運更為穩健。

(4)完善財務結構，增加籌資管道

推動公司進入資本市場，獲取長期資金藉以經營及擴張公司的營運規模，同時也積極配合政府的相關計畫，獲得政府補助開發及租稅減免。

2.長期發展計畫

(1)拓展海外市場

除深化並拓展台灣之市場外，本公司亦將積極尋找東南亞及歐美市場的潛在合作夥伴，積極與國外品牌廠商與代理商建立合作關係，建構下一波高度成長來源。

(2)積極培育人才

確保永續經營，招募在機械工程、電機電子工程、光電工程、邏輯演算法、軟體等專業領域的優秀人才，並針對員工職涯規劃需求，搭配公司的展望，具體提供培育課程，以提升員工的專業或管理的技能，也使組織的工作績效增加。公司也將建立一套企業組織的人才培育標準體系，並導入職能模型或相關管理工具。人才的培育可增加員工感受被重視，進而提升員工對企業文化的認同，可減少人才的流失。

(3)健全財務規劃

持續獲利創造穩定營運資金，搭配金融機構以及資本市場多元籌資管道，挹注未來發展所需資金；並加強公司全面性的財務規劃，降低營運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　　銷	157,602	88	150,911	60
外　　銷	20,636	12	100,065	40
合　　計	178,238	100	250,975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注在研發光學檢測設備之專業廠商，113 年度銷售之產品主要國內市場，其中也以半導體的領域占有約 73%，在半導體品質檢驗設備部份，是採視覺檢測方法，並運用光學感測元件擷取影像後，經特殊演算法進行物件缺陷檢查或尺寸精度等量測，目前國內的競爭者有由田、鏵友益、晶彩科技，國外則是有日商愛德萬、美商泰瑞達及美商應用材料。

依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的研究資料統計，全球 AOI 設備的規模約有 15.8 億美金，本公司在全球的市占率約 0.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市場調查研究機構 IDC 指出，發布「全球半導體供應鏈 追蹤情報 」調查報告指出，半導體製造的核心驅動力，龍頭廠商在先進製程與先進封裝上的技術領先優勢，AI 加速器製造訂單持續強勁，產能利用率保持滿載，預計在 2025 年將進一步擴大其在晶圓代工 2.0 的市占率至 37%。儘管其他晶圓代工廠商面臨成熟製程價格下滑的壓力，但消費性電子包括 Smartphone、PC、Notebook、TV、Wearable 相關晶片備貨需求回升，預期成熟製程產能利用率平均提升 4%，帶動整體晶圓代工市場實現 18%的顯著擴張。IDC 資深研究經理曾冠瑋表示，半導體製造鏈正迎來新一輪擴張趨勢，AI 持續驅動先進製程與先進封裝需求，同時傳統應用市場逐步復甦，為產業帶來多元化的發展機會，晶圓代工 2.0 市場將從 2024 年的復甦期邁入 2025 年的成長期，年成長 11%。長期而言，2024 年至 2029 年複合年增長率（CAGR）將達 10%。

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在 2025 年 1 月公布晶圓代工供應商仍將是半導體設備採購的領頭羊，晶圓代工類別產能預計年增 10.9%，將從 2024 年月產 1,130 萬片成長至 2025 年創紀錄的月產 1,260 萬片晶圓。記憶體別整體而言產能擴張則走向穩定緩和路線，2024 年成長 3.5%、2025 年成長 2.9%。然而，強勁的生成式 AI 需求已經席捲記憶體市場，帶來重大變化。高頻寬記憶體（HBM）出現大幅成長，為 DRAM 和 NAND 快閃記憶體部門帶來不同的產能成長趨勢。

本公司生產的自動光學設備在增加檢驗速度之餘，更能檢出極細微的微粒，進而有效提升生產良率，提高客戶的生產效率與品質，促使客戶能創造更高的產品附加價值，進而增加本身產品在市場上的優勢，更具競爭力。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並非台灣傳統的 AOI 設備製造商，是以研發為主的設備商，著重在專屬領域的技術研發，不斷的精進。且可依客戶實際的需求規劃並設計 AOI 整機或是模組設備。以下羅列本公司相關之競爭利基：

(1)本土化及專業的服務

本公司所發展之產品皆為自行設計、開發與直接生產，當客戶有其特別需求時，都可以配合在軟、硬體上的適度修改，量身為客戶開發專屬的設備或是模組，加強客製品產品的競爭力。本公司也有專屬的客服部門，能夠在客戶反應問題當下，即時的作處置。

(2)與客戶建立策略夥伴關係，長期關係穩固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專屬及完整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進行自動化的轉型，除了整機的 AOI 設備外，也可以開發模組產品可應用在客戶原有的製程上，減少在自動化過程中的成本，並同時協助客戶對供應商的原料品質進行檢驗，除了提高客戶的品質外，也可開發客戶上游的供應商成為本司的客戶，作到整體一站式的服務，加深與客戶間的夥伴關係。

(3)自主研發的研發團隊，競爭者進入門檻高

本公司是以研發為導向的公司，並且有專屬的機構、電控、光學及軟體研發

人員，針對每個客戶不同的需求作規畫與設計，各專屬領域的研發人才皆持續進行招募，以及擴充團隊研發量能量，目前也取得多項認證以及專利，持續專注發展創新科技之核心競爭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檢測需求持續擴大

電子產業的發展趨勢為電子元件愈來愈輕薄短小，晶片也愈做愈小；另深受少子化影響，人員招聘也困難，再加上透過智慧機械設備可減少因人力疲勞而產生漏檢的人為因素，且機械設備檢驗的速度也比人力快又精準，故未來對精密量測與檢測的依賴及需求也持續提高。

B.產業進入門檻高

因為 AOI 設備需要整合精密機械、電控設備、光學模組及軟體模組等四方面的技術，同時也需要各單位的相關配合，因此成功進入此領域的廠商不多。

C.自有研發團隊

本公司是由一群在半導體、面板及觸控面板設備業有 10 年以上經驗的研究團隊所組成，其專門研究開發視覺相關檢測設備及相應搭配之精密平台、自動化設備、高速影像檢測、客制化影像模組，已經成功開發出多項的專利技術，並取得國內大廠的驗證。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A.產業特性導致營收認列期間較長且不固定，不利營運資金規劃

設備業在設備銷售過程皆須通過客戶驗收通過後才能完整認列營收，尤其在新機種導入時，更需要較長時間且無法確定之驗收期間，因此隨著營收規模增加，恐將面臨大量的營運資金準備。

<u>因應對策</u>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資金壓力，除針對不同客戶制定不同的收款策略外，也會依生產進程向客戶收取訂金、交機款及尾款等方式，分階段收取資金，穩定公司之金流。

此外也透過向金融機構融資或是進入資本市場等方式，透過增資等多元籌措管道，滿足公司營運成長所需資金。

B.專業人才招募不易

近年來科技產業職務短缺連年攀升，包括中國等地也積極扶持該產業，透過高薪挖腳科技人才，也導致不少人才西進出走，再加台積電等大廠也擴廠並走入校園大舉招聘即將應屆畢業的科技人才，本公司，在業界之名聲不如科技大廠，因而人才招募相對不易。

因應對策

為提升公司吸引力，硬體方面，在新化的新建廠房已完工並進駐，可提供員工更為舒適的工作環境，此外也建立良好之薪酬、紅利及員工認股制度，並提供新人紮實的教育訓練，增加新進員工的留任率及向心力，並持續提升員工自身實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係提供LCD及半導體製程中的利用高速高精度的影像檢測設備商之廠商，在 LCD 製程中，以前透過人力檢查的生產方式，成本較高且生產的速度較慢，若將原設備升級，額外增加檢測模組代替人力，可改善人力檢驗遺漏的缺失，也可大大的提升檢驗速度；在半導體領域中，隨著積體電路（IC）與半導體製程的進展，晶片體積也愈作愈精密，要透過人力抽檢是愈來愈不可能，唯有透過機械設備取代人力的生產智慧化，才能提高生產的品質，減少瑕疵的產出與降低人力成本。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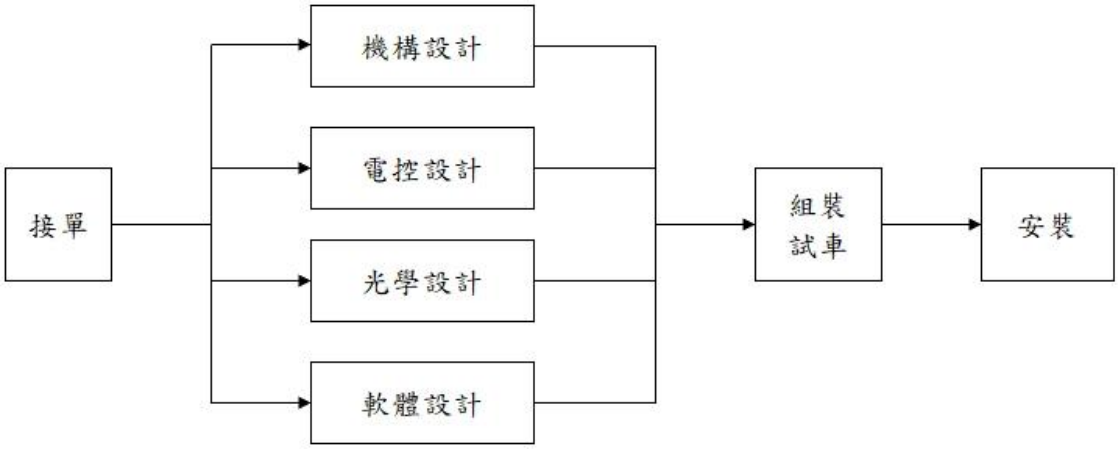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的 AOI 設備，其主要料件可分為機構件、光學件、加工件及軟體，與主要原料進貨廠商多為長期且持續合作關係，配合關係良好，供貨情形穩定，且本公司對於主要零組件都會有二間以上的合作廠商，避免過度對單一供應商的依賴，儘管近期因為晶片短缺導致部份料件的供貨吃緊因而交期變長，但仍未出現斷料之情事發生。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事。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臺幣仟元

	112 年				113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10,701	62	無	A	165,444	66	無
2	B	24,156	14	無	B	31,029	12	無
3	C	18,500	10	無	C	24,936	10	無
4	其他	24,881	14	無	其他	29,567	12	無
	銷貨淨額	178,238	100		銷貨淨額	250,238	100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原因：

(1) A 客戶 113 年度較 112 年度增加主要係客戶遞延交期於本期出貨所致。

(2) C 客戶 113 年度較 112 年度增加主要係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4 年 5 月 15 日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5 月 15 日
員工人數	管理人員	14	19	18
	研發人員	14	16	19
	其他人員	34	37	37
	合計	62	72	74
平均年歲		34	37	37
平均服務年資		3	3	3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31%	26%	30%
	大專	67%	72%	68%
	高中	1%	1%	1%
	高中以下	1%	1%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持續規畫多元員工福利政策，並致力於提升員工的職場環境，從食、衣、住、行、育、樂等方面規劃，以多樣性照顧員工的職場生活，現行之福利措施要項包括：

(1)員工依法加勞保、勞退與健保。

(2)獎金制度健全，包括年終績效獎金、研發／專案獎金。

(3)完整之職前與在職教育訓練。

(4)三節禮金或等值禮品。

(5)員工生日、婚喪之補助。

(6)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提撥一定比例福利金，另提供生日、婚喪、三節、部門聚餐等福利項目。

(7)提供員工餐廳、母嬰哺乳室、羽球場、籃球場及多功能運動功能室等之員工福利設施。

(8)定期舉辦在職員工體檢項目，不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或團康活動。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加強員工之工作效率與品質，於員工任職期間不定期依員工職務需求進行通識、專業、管理、職能等教育訓練或提供進修管道，以期達到培育專業人才及提升員工專業素養。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如實遵循相關之退休規範，並適用於本國籍員工。本公司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提撥6%退休金並存入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尚無員工退休之情況。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持續提供多種管道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無礙，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本公司一向以誠對待員工，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溝通環境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本公司雖未設置產業工會之組織，但已依法成立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歷年來本公司員工亦能發揮出團隊精神，配合公司決策，彼此合作無間，使勞資之間充滿和諧的氣氛。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理權益、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由管理處資訊部統籌資訊安全及相關政策制定，負責資訊安全政策之核定與管理，並避免外在威脅或未經授權存取、擅改、破壞或不當揭露，且選擇適切的保護措施，將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持續進行監控。

2.資通安全政策與組織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保護客戶、供應商與員工資訊安全並確保營運持續不中斷之目標，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啟動 ISO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專案

導入，並於 114 年 2 月制訂與發佈資訊安全目標與政策，做為資通安全規劃與執行之準則，以確保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有效性。

本公司成立資安委員會組織，以推動資安治理之作業。藉由資安目標與政策之制定至資安之維運、管理、處理以及資安成效稽核管理，將資安意識落實至每一個員工，塑造安全之組織文化。

本公司資訊安全委員會組織架構執掌如下：

(1) 主任委員：由本公司總經理或指派適當人選擔任。負責資訊安全管理政策及目標之核定與督導。

(2) 資訊安全委員：由本公司「各部門理級以上主管」組成。負責傳達公司資訊安全策略規範以及資安事項之辦理與推動。

(3) 資安管理代表：由「資訊部主管」擔任。負責資訊安全政策及目標之擬定、推行及成果報告。

(4) 資訊安全專責人員：由「資安管理代表」指派人員擔任。負責資訊安全制度之執行、資安宣導與資安教育訓練之辦理。

(5) 維運管理與事件處理組：由「資安管理代表」指派人員組成，負責資訊系統之維運管理與資安事件處理、回報。

(6) 風險管理與文件管理組：由「資安管理代表」指派人員組成，負責擬定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制度及發行文件之保管與公告及更新管理。

(7) 內稽組：由「資安管理代表」遴選適當合格人員擔任或聘請外部顧問公司組成內稽組。負責訂定及執行內部稽核計畫，執行公司之資訊安全稽核檢查並撰寫稽核總結報告，執行及追蹤稽核缺失之矯正與預防措施之改善，並追蹤缺失事項之執行情形。

3.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資訊處理作業循環及相關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公司所有同仁應遵照公司頒布的辦法做好自我管理及具備資安意識，同時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等軟硬體資訊安全。

4.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已入次世代防毒平台，降低新興之病毒威脅之危害。

(2) 已建構端點安全防護架構，管控外接儲存裝置存取與異常使用行為之管理。

(3) 已建置多因認證之 VPN 連線系統，強化外部連線安全。

(4) 已設置入侵偵測防禦(IPS)系統，主動攔阻外部之安全威脅行為，減少惡意連線入侵。

(5) 已訂閱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SOC)外部專業服務。

(6) 已加入資安情資分享與聯防組織，同步最新資安威脅以進行預防作業降低資安風險，強化外部威脅的防禦能力。

(7) 每日備份作業檢視確認與定期備份資料還原演練，確保核心資料有效備份保護以及復原之可行性。

4.資通安全措施之成果

(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程序修訂：60 項。

(2) 資訊安全通識教育訓練通過率：100%。

(3) 重大資安事件：0 次。

(4) 弱點掃描次數：1 次。

(5) 資安外部稽核與內部稽核次數：2 次。

(6)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次數：1 次。

(7) 營運持續計畫演練次數：2 次。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合約	玉山銀行	短期擔保借款： 112/11/23 至 115/11/23	短期擔保借款：5,000 萬	短期擔保借款：公司提供外幣定存單並在其面額九成內撥貸
授信合約	華南銀行	土融：110/6/17 至 121/6/16 加速投資(建融)：111/8/17 至 121/8/16 加速投資(週轉金、機械設備)：111/8/17 至 118/8/16	土融：4,680 萬 加速投資(建融)：23,200 萬 加速投資(週轉金、機械設備)：3,996 萬	擔保條件：土地
授信合約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短期：114/1/15 至 115/1/15 長期：111/5/19 至 116/5/19 疫後振興中長期放款：112/08/25 至 117/08/25	短期借款：1,000 萬 長期借款：1,000 萬 疫後振興中長期放款：3,500 萬	
廠房新建工程	信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1/2/7	合約金額：2 億 1,500 萬	
廠房新建之消防機電工程	信緯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111/6/22	合約金額：7,500 萬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37,041	351,946	14,905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595	330,100	33,505	12%
使用權資產	2,889	2,190	(699)	(24%)
無形資產	3,068	1,682	(1,386)	(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94	3,580	986	38%
存出保證金	2,281	1,658	(623)	(27%)
資產總額	644,838	691,156	46,318	7%
流動負債	68,889	71,684	2,795	4%
非流動負債	209,035	212,170	3,135	1%
負債總額	277,924	283,854	5,930	2%
股本	159,000	159,000	0	0%
資本公積	138,565	140,998	2,433	2%
法定盈餘公積	10,340	13,303	2,963	29%
未分配盈餘	59,009	94,001	34,992	59%
權益總額	366,914	407,302	40,388	11%
針對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1、未分配盈餘增加：主要係公司獲利良好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

本公司會與客戶保持密切合作關係，並持續專注於經營績效之改善與維持獲利的穩定成長，降低財務負擔。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78,238	250,976	72,738	41%
營業成本	84,148	99,540	15,392	18%
營業毛利	94,090	151,436	57,346	61%
營業費用	57,341	80,091	22,750	40%
營業利益	36,749	71,345	34,596	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52	3,881	2,129	122%
稅前淨利	38,501	75,226	36,725	95%
所得稅費用	8,870	13,421	4,551	51%
稅後淨利	29,631	61,805	32,174	109%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增加：主係產品符合客戶規格出貨增加所致。 2、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因營收增加調增薪資費用及相關營運費用增加所致。 3、 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主係營收帶動獲利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因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44,235	100,144	55,909	126%
投資活動	(124,762)	(48,266)	76,496	(61%)
籌資活動	77,276	(17,448)	(94,724)	(12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增加：主係公司營收與獲利增加且應收帳款收回所致。 2.投資活動減少：主係新廠之資本支出已於 113 年驗收，故投資活動減少。 3.籌資活動減少：主係支付現金股利及償還長借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13 年度現金流量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餘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劃
189,847	98,456	(4,000)	(60,691)	223,612	0	0
分析說明： (一)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由於本公司營收將持續成長，預期獲利會同步增加，故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本公司預計為提升客戶服務品質，主要預計為資安系統及營運設計使用之系統的購入。 融資活動：本公司將發放股利或清償借款，為該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已於台灣投資設立新化總廠，主要為因應未來營收成長所需，此資本支出導致折舊費用、用人成本等營運成本增加，目前對財務業務無造成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策略以產業多元化與佈局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並審慎評估相關轉投資計畫及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及挑戰，確保整體營運保持穩健發展，並提高轉投資收益以增加股東之權益。

2.最近年度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為進行多元化及佈局，於 111 年 11 月投資仁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仁鏵公司)100,000 仟元，持股 46.51%，惟仁鏵公司於 111 年 11 月初設立，設立初期進行廠房整修，使 111 年度仁鏵公司本期損失金額為 3,189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失金額為 1,483 仟元。112 年 11 月經評估該公司近一年整體訂單狀況不穩定仍於送樣階段，故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原始出資額處份全數股份。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目前本公司未來一年尚無任何投資計畫。

六、風險評估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及 113 年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677 仟元及 2,431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94%及 0.97%，主要係向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財務成本及租賃負債之利息，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比重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財務結構穩健，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未來即便有短期資金需求，亦可透過與銀行間議價取得較佳利率水準，亦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而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及 113 年之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196)仟元及 2,575 仟元，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0.11)%及 1.03%。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因外銷貨物交易而持有之人民幣及美金部位匯率波動所致，對整體損益之影響程度尚屬不大。本公司透過蒐集匯市變動資訊及與金融機構密切聯繫，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並適時採取各項因應措施，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來全球央行雖透過貨幣政策與利率政策降低貨幣流通以降低通貨膨脹，惟觀察其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有限，而近期通貨膨脹率亦未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未來本

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與全球各國通貨膨脹之情形，並與本公司之供應商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如未來如果有通貨膨脹持續性增長情形，會適時反應在產品售價，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成本壓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尚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業務，且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等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國內晶片領導廠商擴大資本支出，本公司與主要客戶持續深化合作關係，將運用本公司專利檢測技術擴展至先進晶圓製程與先進封裝製程，協助客戶檢出微粒(Particle)及產品作業瑕疵，提高晶圓產出的良率。且主要客戶即將量產最新 2 奈米製程，也規劃 2 奈米以下進入埃米世代的製程發展，此一領先業界的製程為產品提供更大的運算效能，以及更優秀的能耗表現，為此本公司為配合未來先進製程導入，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為新臺幣 37,000 仟元。主要研發費用為人事費用及開發新技術之購料支出，未來預計會依據營運狀況與市場需求評估研發人員之配置，持續投入研發人力與資源，以達到投入研發之目的及成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更動及法律變革，以充分了解掌握外在資訊。目前為配合公司營運發展與主管機關規範，開始執行碳盤查及永續報告編製，以合乎法令規定與國際趨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策略及法律變動對財務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適時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求，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本公司已開始完善資安環境建立與培養員工資安意識，預計於 2025 年取得資安認證，以降低資安風險衝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要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並努力維持企業形象，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在台南市新化區購地並自地自建廠房，已於民國 113 年第一季完工，其

新廠房之資金來源將由自有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長期而言，可兼顧本公司產能擴充與滿足客戶需求，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皆為正面之影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 112 年及 113 年最大進貨廠商分別占當年度進貨比例為 9%及 7%，與各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亦因公司產業特性在供應商的評選上要考量考量品質、成本及交期，並部份零件需符合客戶認證。故積極尋找新供應商，避免產生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

本公司主要營收來源為視覺檢測設備的機台與模組銷售，主力產品可以應用在先進奈米製程與先進封裝製程中，本公司於 112 年及 113 年最大銷售客戶占當年度銷貨收入比例分別為 62%及 66%，由於主要客戶製程不斷往下世代邁進，本公司亦透過專利技術配合新世代製程需求以達成檢出標準且本公司為快速技術支援與即時服務客戶，設有客服人員以解決客戶立即性問題，故該銷貨集中之議題，主因基於主要因客戶先進製程佈局，而本公司技術檢出領先所致。

本公司預估未來半導體廠擴產能及先進製程產品需求強勁，亦仍積極推進擴展至其他半導體製造商，並積極透過與國內外代理商合作並開發不同國家其他產業，擴展新客戶。以避免過度集中客源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除獨立董事嚴文筆有下述案件外，並無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本公司獨立董事嚴文筆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前任所屬合夥會計師，負責查核邦泰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邦泰公司）99 年第四季至 100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因邦泰公司隱匿大陸投資損失及修飾帳務，所出具財務業務文件有虛偽隱匿情事，投保中心主張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有未善盡注意義務情事，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下稱臺中地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邦泰公司及其董事長紀○滄等人以及負責簽證之三位會計師（包括嚴文筆）等人負連帶賠償責任，其中對嚴文筆等簽證會計師之訴，經臺中地院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後經投保中心向臺灣高等法

院臺中分院提起上訴，並於 109 年 5 月 27 日判決廢棄原判決，改判應依比例負賠償責任，原告與被告均提出上訴最高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獨立董事嚴文筆與投保中心間損害賠償民事訴訟，起因於嚴文筆執行查核邦泰公司財報之會計師業務，係屬嚴文筆與第三人間民事訴訟事件，實無涉於本公司責任，故上開民事訴訟亦應不致對本公司之組織、資本、業務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且對該公司股東權益及證券價格尚無影響，因此上開民事訴訟之結果，對於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華洋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邱見泰